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ST 狮头　　公告编号：临 2020-070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审议相同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前有效，并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现将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龙净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净水业”）于盛京银行购买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到期。上述产品购买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7）。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获得实际收益为人民币 3.1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认购方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浙江龙净水业有限公司	盛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盛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689 期	1000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2020 年 8 月 24 日	2020 年 9 月 24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5%-3.60%	3.10 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67.00	0
2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82.72	0
3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18.65	0
4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21.44	0
5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42.88	0
6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12.45	0
7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1000	3.40	0
8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1000	1.70	0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25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11.34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54.97	0
12	券商理财产品	4000	4000	42.88	0
13	券商理财产品	4000	4000	36.49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1.57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39.21	0
16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26.28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3.48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27.18	0
1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63	0
2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3.10	0
合计		74000	74000	528.62	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6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85.24%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不适用（公司最近一年净利润为负值）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0	
总理财额度				40000	

特此公告。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0-109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自 2020 年 3 月截至本公告日，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家居”或“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人民币 11,440.18 万元（未经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得时间	补助金额（单位：万元）	发放单位	收款单位	文件依据
1	税收补贴	202003	154.00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	班尔奇家具（上海）有限公司	银行回单
2	税收返还	202003	318.90	长宁区级财政	纳图兹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银行回单
3	运输费用补助	202003	2,291.00	杭州钱塘新区财政金融局	浙江顾家梅林家居有限公司	银行回单
4	财政扶持金	202003	896.92	丽水经济开发区景宁民族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浙江库佳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银行回单
5	财政扶持金	202003	356.74	丽水经济开发区景宁民族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浙江库佳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银行回单
6	浙江嘉兴厂房租赁补助	202004	180.31	嘉兴市王江泾长虹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顾家智能家居嘉兴有限公司	银行回单
7	社保返还	202005	192.92	应付代收业务款项－代付业务专户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回单
8	社保返还	202006	201.88	应付代收业务款项－代付业务专户	浙江顾家梅林家居有限公司	银行回单
9	企业创新发展奖励	202007	379.93	杭州钱塘新区财政金融局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回单
10	进一步推进科技创新创业的奖励	202007	121.46	杭州钱塘新区财政金融局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回单
11	杭州钱塘新区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202008	469.96	杭州钱塘新区财政金融局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回单
12	杭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202008	100.00	杭州钱塘新区财政金融局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回单
13	杭州市第一批跨境电子商务资金	202008	116.00	杭州钱塘新区财政金融局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回单
14	浙江嘉兴出口信保补助	202008	245.10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财务管理中心	顾家智能家居嘉兴有限公司	银行回单
15	产业发展扶持金	202009	3,707.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财政局	顾家家居（宁波）有限公司	银行回单
16	其他	202003-202009	1,708.05	杭州钱塘新区财政金融局等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等	银行回单
合计			11,440.18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政府补助均已到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补助均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 988.65 万元作为其他收益，10,451.53 万元作为营业外收入，均计入当期损益。

本次公告的政府补助预计对公司 2020 年度的损益影响金额为人民币 11,440.18 万元，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0-013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在星图大厦第五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朱晓勇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9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0-012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以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星图”或“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基于 GEOVIS 数字地球的 PIM 应用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西安中科星图空间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星图”），并将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为西安星图的注册地址；同意以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向西安星图增资，增资完成后，西安星图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11,000 万元；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西安星图将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用账户，并在增资后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31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2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89,15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9,086.60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0,068.40 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GEOVIS6 数字地球项目	25,000	25,000
2	空天遥感数据 AI 实时处理与分析系统项目	15,000	15,000
3	基于 GEOVIS 数字地球的 PIM 应用项目	10,000	10,000
4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5,000	5,00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	15,000
合计		70,000	70,000

三、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变更

为优化资源配置，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建设，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对“基于 GEOVIS 数字地球的 PIM 应用项目”的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做出如下变更：

项目名称	变更类型	变更内容	
基于 GEOVIS 数字地球的 PIM 应用项目	实施主体	变更前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	西安中科星图空间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	变更前	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机场东路 2 号（产业园 1A-4 号 1,5,7 层）
		变更后	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航拓路中段汇航广场 B 座 9 层

除上述变更外，项目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

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变更有关事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且新的实施主体西安中科星图空间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以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

四、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西安中科星图空间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西安中科星图空间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10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 / 主要生产经营地	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航拓路中段汇航广场 B 座 9 层
股东构成	中科星图持股 100.00%
主营业务情况	主要承担 GEOVIS 数字地球基础软件平台产品中 GEOVIS iData 空天大数据产品、GEOVIS iFactory 空天大数据智能处理平台两条产品线的研制开发工作，面向企业等应用领域打造专属的 GEOVIS 数字地球应用软件。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西安星图总资产 7,266.34 万元，净资产 3,279.09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7,005.30 万元，净利润 2,006.48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鉴于募投项目“基于 GEOVIS 数字地球的 PIM 应用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西安星图，现拟以“基于 GEOVIS 数字地球的 PIM 应用项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向西安星图增资，增资完成后，西安星图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11,000 万元。

五、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强化募集资金监管，落实专款专用，西安星图拟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的集中存放和使用，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该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银行西安长安区富力城支行的专项账户。公司、西安星图将及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西安长安区富力城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签订后，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进行公告。

六、审批程序

2020 年 9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将“基于 GEOVIS 数字地球的 PIM 应用项目”的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做出变更，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建设，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变更有关事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且新的实施主体西安中科星图空间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以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0-014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吴方才先生递交的《申请辞去副总经理的报告》。吴方才先生因工作安排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吴方才先生辞任副总经理职务的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吴方才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吴方才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公司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吴方才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淳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9
债券代码：113594　　债券简称：淳中转债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淳中科技”）董事黄秀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762,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7.32%。上述股份已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黄秀瑜先生计划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8%。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 日发布了《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高及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黄秀瑜先生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至 2020 年 9 月 24 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 32.37-33.80 元 / 股的价格区间，减持公司股份 320,000 股，占总股本的 0.24%，已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的 50%。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黄秀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762,000	7.32%	IPO 前取得：6,31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3,452,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 / 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黄秀瑜	320,000	0.24%	2020/9/23 ~ 2020/9/24	集中竞价交易	32.37-33.80	10,610,383.60	9,442,000	7.08%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为黄秀瑜先生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　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董事张峻峰先生、黄秀瑜先生、付国义先生、王志涛先生、胡沉先生及持股 5%以上股东余绵梓先生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期间内，减持计划相关的公司董监高和持股 5%以上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以及是否按期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5 日

股票代码：601996　　股票简称：丰林集团　　公告编号：2020-025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丰林木材产业园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投资合作协议书仅为公司与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政府就拟投资建设的丰林木材产业园项目达成的合作框架性意愿，具体建设项目以双方另行签订的子项目投资协议为准，双方能否签订正式投资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

● 本协议书各子项目尚处于前期论证阶段，项目涉及产品品种、投资总额和具体实施等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 各子项目将分期投资建设，具体项目实施前尚需根据投资金额履行项目备案等前置审批程序和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 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50 亿元人民币，建设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投资建设过程中可能会对公司负债、现金流等财务指标造成一定波动。公司计划分期依次建设，利用现有、新建产能的经营结余资金以及财务杠杆等手段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统筹资金安排，合理确定资金来源，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本协议书的签订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一、概述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政府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签订了《丰林木材产业园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就公司在钦州市钦南区金窝工业园投资建设丰林木材产业园项目达成合作意向。

本合作协议仅为投资意向协议，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各子项目实施前根据投资金额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另行签订子项目投资协议。

本次合作协议的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背景和目标

我国是世界上主要的木材需求国之一，随着中国经济持续、健康、快速的发展，市场对木材的需求量越来越大，木材资源短缺的状态将长期存在，尤其是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以后，木材供需缺口不断增大。目前，中国木材供应对外依存度超过 60%。为满足市场需求，缓解木材供需矛盾，在相当长时间内，大量进口木材原料是产业发展的必由之路。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推进绿色发展，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疫情过后，中央提出要逐步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木材是四大建筑材料（钢铁、水泥、塑料、木材）中唯一可再生的材料，具有可再生、绿色、低碳、可循环等特点，随着无甲醛添加木制品制造技术日益完善，无论是以满足人类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出发点，还是基于国民经济绿色转型的内在需要，木材加工产业将是我国发展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高品质环保安全木制品内需市场潜力巨大。

广西口岸是东南亚木材进口的重要通道，也是我国西南地区重要的国际木材进境口岸之一，其中钦州保税港区是广西进口木材的最大口岸。丰林木材产业园项目将依托钦州港的区位优势，通过总体规划与分期建设相结合，以新西兰海外木材资源储备供应链提供的优质进口原材料为主，辅以桉木等国内原料，形成多品种、多用途、多规格的大规模木材综合加工体系，发挥高端木材产业集群效应，利用海运优势，满足境内外家具、装修、建筑市场、木结构房屋等对于高端结构用材产品的需求，从而打破传统木材加工产业发展模式下资源半径和销售半径的制约，对探索我国木材加工行业的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意义。

三、协议书主要内容

甲方：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政府

乙方：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项目名称：丰林木材产业园项目

（二）项目选址：金窝工业园区

（三）项目总投资、建设规模及内容

1、项目投资额：预计 50 亿元人民币，所有资金由乙方自筹，最终投资金额以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的子项目投资协议及乙方实际投资为准。

2、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预计建设一条年产 50 万 m2 超强刨花板全自动生产线、一条年产 40 万 m2 可饰面定向刨花板全自动生产线、一条年加工 60 万 m2 制材全自动生产线、一条年产 12 万 m2 单板层积材全自动生产线、一条年产 30 万 m2 中密度纤维板全自动生产线、一条全自动贴面生产线等，以及贸易、检验、实验、研发、办公和生活综合区。最终建设项目以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的子项目投资协议为准。其中，第一个子项目初步预计于 2020 年 10 月启动。

3、公司设立：乙方出资在钦南区金窝工业园区设立项目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负责项目投资、建设、研发和运营管理，名称暂定为广西钦州丰林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4、项目用地面积：供地面积 2000 亩（实际用地面积以项目规划审定结果为准），按自然资源部门有关供地政策供地。

5、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协调供水、供电等有关部门按照乙方建设要求将水、电、公共主管线和道路铺设至乙方项目规划红线边缘。

（2）甲方同意协助乙方申请软州市重点项目、自治区重点项目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确保乙方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可通过相关认定。

（3）乙方的项目公司应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

（4）乙方应按规定办理项目相关审批手续（如项目登记备案、规划报建、建设报建及环境影响评价等），并应按照本约定保证资金按时到位、按时开工和完成建设，不改变项目用地的用途和性质。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项目公司和用地转让给第三方。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合作协议的签订是公司在双循环新发展格局背景下，结合公司自身战略目标，对我国人造板行业新发展模式的有益尝试，项目建成后将大幅提升公司产能规模，丰富产品结构，拓宽市场范围，对于促进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提升综合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实现“中国领先·世界一流”战略目标，具有重要推动作用。

五、重大风险提示

1、本投资合作协议书仅为公司与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政府就拟投资建设的丰林木材产业园项目达成的合作框架性意愿，具体建设项目以双方另行签订的子项目投资协议为准，双方能否签订正式投资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协议书各子项目尚处于前期论证阶段，项目涉及产品品种、投资总额和具体实施等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3、各子项目将分期投资建设，具体项目实施前尚需根据投资金额履行项目备案等前置审批程序和公司内部审议程序。

4、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50 亿元人民币，建设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投资建设过程中可能会对公司负债、现金流等财务指标造成一定波动。公司计划分期依次建设，利用现有、新建产能的经营结余资金以及财务杠杆等手段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统筹资金安排，合理确定资金来源，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

5、本协议书的签订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根据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0-030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银行）

● 委托理财金额：累计赎回 10.7 亿元人民币、购买 3.7 亿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1291 期

● 委托理财期限：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 年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

一、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理财起止日期	实际平均年化收益率	实际获得收益（元）
1	中信银行	共赢利率结构 3277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0	2020-3-11 至 2020-9-10	3.75%	2,820,205.48
2	中信银行	共赢利率结构 32890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8,000	2020-3-18 至 2020-9-15	3.75%	5,206,849.32
3	浦发银行	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5 期（180 天）	5,000	2020-3-19 至 2020-9-15	3.75%	921,875.00
4	中信银行	共赢利率结构 33054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9,000	2020-3-26 至 2020-9-23	3.75%	10,971,575.34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提高暂时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二）资金来源

暂时闲置的自有流动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1291 期	37,000	1.75%/ 3.00%/ 3.40%	321.09/ 550.44/ 623.83	2020-9-25 至 2021-3-25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在资金管理上，要求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与项目建设并保证资金的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合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通过适度理财，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本次购买理财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前已充分考虑理财持有期内公司运营资金需求，评估了理财产品的风险和公司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根据自身的风险评估情况认购相应风险等级或更低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以确保资金链运营安全，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要求；本次购买理财额度控制在股东大会批复和授权限额之内，购买审批流程符合公司内部审批和管理制度规定。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公司购买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支付方式为货币资金；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预期年化收益率取得理财收益并收回本金，中信银行不再单独向公司收取理财业务管理费用；理财基本情况见“二、（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签署日期

2020 年 9 月 24 日

（2）流动性安排

①流动性风险 / 赎回风险：本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产品，投资者无提前终止本产品的权力，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内，投资者不得提前支取 / 赎回，可能导致投资者在需要资金时无法随时变现。

②产品的提前终止：如遇国家法律法规或监管政策出现重大调整，或本产品所投资产的交易对手发生信用风险，或中信银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产品的其他情形时，中信银行有权部分或全部提前终止本产品；如果中信银行部分或全部提前终止本产品，中信银行将在提前终止日后 2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告，并在提前终止日后 2 个工作日内将投资者所得收益（若有）及本金划转至投资者指定账户。若产品部分提前终止，相关清算规则届时另行公告；若产品全部提前终止，产品到期日相应调整为提前终止日。

（3）清算交收原则

扣款日 / 收益起计日：2020 年 9 月 25 日

到期日：2021 年 3 月 25 日

清算期：到期日（产品实际终止日）至资金返还投资者账户日（即到账日）为清算期，期内不计付收益或利息。

到账日：如产品正常到期，本金及收益于产品到期日后 0 个工作日内根据实际情况一次性支付，如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产品的延期清算：如在产品到期时交易对手无法按照产品交易约定支付本产品收益所需资金，则在这种情况下，中信银行有权将产品实际结算延长至相关投资工具处置完毕为止，延长期内收益计算以延期公告为准。

（4）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基础利率：1.75%

收益区间：1.75%-3.40%

联系标的观察日：2021 年 3 月 22 日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如下：

①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 / 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 1.8 且大于或等于 0.5，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 3.00%；

②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 / 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大于 1.8，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 3.40%；

③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 / 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小于 0.5，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 1.75%。

上述测算收益依据收益区间假定，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5）本金及收益返还

①投资者实际所获本产品收益＝本金 × 产品到期年化收益率 × 产品实际收益计算天数 /365；其中：产品到期年化收益率以中信银行所公布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准。投资者获得的收益金额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2 位后数字舍去。

②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产品，联系标的的市场波动可能导致产品浮动收益下降或为零。投资者到期获得全额本金返还及产品说明书约定的基础利息收益。

（6）费用

本产品无认购费；本产品无销售手续费、托管费。

（7）产品性质

本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是指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

（二）风险控制分析

为防范银行理财产品可能存在的流动性、政策、信息传递、不可抗力、提前终止及其他风险，确保公司资金链和持有理财资产安全，公司采取了以下风险管理策略及措施：

1、理财额度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权限标准，按